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8 日收到公司董事卜一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具体情况如下:

卜一先生因工作原因,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,一并辞去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、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(ESG)委员会委员职务。卜一先生辞职后, 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 卜一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, 不存在应当履 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 定,卜一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,卜一先生的辞职不会导 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 响,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公司董事会向卜一先生在担任相关职务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工作表示诚 挚的敬意与衷心的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